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贵州省财政厅

黔建保通〔2018〕275号

关于开展省直机关事业单位 2018年职工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的通知

省直各机关事业单位：

为做好2018年职工住房公积金年度调整工作，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缴交基数按如下标准执行

1. 机关单位缴交基数：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保留的改革性补贴+移动话费。

2. 事业单位缴交基数：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基础性绩效工资+奖励性绩效工资）+附加基础性绩效工资+移动话费。

3. 运动员缴交基数：基本工资+基础训练奖+考核训练奖+附加基础性绩效工资+移动话费。

二、缴存比例及执行时间

单位和个人的缴交比例分别为缴交基数的12%和5%，从2018年7月1日起执行，住房公积金缴存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

三、住房公积金缴存上、下限规定

1. 根据贵州省统计局公布的2017年度贵阳市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标准测算，2018年—2019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单位及个人应缴合计）上限标准最高不得超过4050元（单位和个人各2025元）。

2. 根据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的2018年度贵阳市企业最低工资标准测算，2018年—2019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单位及个人应缴合计）下限标准不得低于168元（单位和个人各84元）。

四、2018年当年新参加工作职工以及新调入的人员，缴存基数不作调整。

五、此次基数调整的审核程序

1. 各单位以2017年12月份职工工资表为基数，完整如实填列《2018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调整审批表》、《2018年省级行政（参公）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中相关项目。

2. 申请调整资料及U盘送交省建行京瑞支行，统一移交省住

房城乡建设厅保障处审核后，转交省建行京瑞支行通知各单位办理具体缴存工作。

3. 办理时间：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

六、所需材料

1. 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表及明细表
2. 2017年12月工资册

七、省直各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表可登录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下载调整基数所需的表格。

联系电话：85360225、86821594

- 附件：1. 2018年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调整审批表
2. 2018年省级机关（参公）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3. 2018年财政负担省级事业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4. 2018年财政负担省级事业单位运动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贵州省财政厅

2018年8月16日

附件1

2018年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调整审批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公积金账号：

单位：元

本次调整已经职代会讨论通过，并在单位张榜公示5至7天，职工无异议。我单位对下表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序号	姓名	个人账号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执行时间	备注
					缴交基数	财政月负担金额	职工个人月缴存额	缴交基数	财政月负担金额	职工个人月缴存		
	1	2	3	4	5	6=5*12%	7=5*5%	8	9=8*12%	10=8*5%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0	0	0	0	0	0		
省住建厅审核意见：												

- 一、此表填报人员范围：单位现有财政负担公积金缴交的在职人员。
- 二、省级行政参公单位填列表1《省级行政（参公）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 三、省级事业单位填列表2《财政负担省级事业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 四、省级事业单位运动员填列表3《财政负担省级事业单位运动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附表2

2018年省级机关（参公）单位在缴人员公积金缴交基数项目明细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元

本次调整已经职代会讨论通过，并在单位张榜公示5至7天，职工无异议。我单位对下表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保留的改革 性补贴	移动话费	年终一次性 奖金	其他国家和 省规定的津 贴补贴（纳 入原退休费 的项目）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填表说明：其他国家和省规定的津贴补贴是指纳入原退休费部分特殊的津贴补贴，如特级教师津贴、教龄护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等，退休后不再享受的津贴不在此范围。

